

# 六盘水市社会心理服务 体系建设试点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

## 六盘水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试点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六盘水市 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特区、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有效帮助我市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可能出现心理问题的人群，有效降低心理危机事件的发生，做到及早预防、及时疏导、有效干预，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六盘水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附件：1. 六盘水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

# 心理危机干预方案

## 2. 心理干预工作日志



(市卫生健康局代章)



(市委政法委代章)

2020年1月30日

## 附件 1

# 六盘水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方案

根据国家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指导原则的通知》（肺炎机制发〔2020〕8号）要求，为更好的帮助在此次疫情期间可能出现心理问题的四级人群，有效降低心理危机事件的发生，做到及早预防、及时疏导、有效干预，特制订本方案。

## 一、目的

为受疫情影响的广大群众提供心理健康服务，给予有需要的人群提供心理危机干预，**一是**通过心理危机教育和宣传，为此次疫情中受影响的群众提供心理健康服务；**二是**通过心理咨询的有效干预方式，为此次疫情中有需要的人群提供心理危机干预；**三是**通过提供适时的介入和援助，及早发现、积极预防、减缓和尽量控制疫情的心理社会影响；**四是**继续做好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等工作。

## 二、组织机构

(一) 疫情期间心理危机干预专班

组 长：石灿敏（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丁廷权（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副组长：罗兴全（市卫生计生协会专职副会长）

张莉翎（市第三人民医院院长）

邵 军（首钢水钢总医院党委书记）

成 员：高奎星（六枝特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郑 冬（盘州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王彬达（水城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胡传斌（钟山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玛丽莎（市委政法委综治督导科科长）

马文波（市卫生健康局疾控科负责人）

张 敏（首钢水钢总医院副院长）

郭晓红（市第三人民医院副院长）

王 燕（市第三人民医院心理科主任）

孟凡豫（市社心指导办工作人员）

王 倩（市社心指导办工作人员）

联络员：孟凡豫（18785878572）

24小时心理服务热线：0858—2119595

专班下设办公室在市第三人民医院，同时设立2个心理危机干预工作组，王燕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的总体调度协调。

## （二）疫情期间心理危机干预工作组

### 第一组

组 长：郭晓红

成 员：王 燕、郑志刚、吕林波、白银银、杨晶晶、顾黔峰、陈苏华、梁 琴、杨雪倩、孟宪毅

联络员：陈苏华（13368681196）

负责指导六枝特区、钟山区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工作及相关知识培训；

### 第二组

组 长：张 敏

成 员：李 琼、韦安枝、曾 敏、谭正强

联络员：曾 敏（15329818207）

负责指导盘州市、水城县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工作及相关知识培训。

## 三、心理危机干预对象及措施

（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人群分为四级。**第一级人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确诊患者（住院治疗的重症及以上患者）、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疾控人员和管理人员等。**第二级人群**：居家隔离的轻症患者（密切接触者、疑似患者），到医院就诊的发热患者。**第三级人群**：与第一级、第二级人群有关的人，如家属、同事、朋友，参加疫情应对的后方救援者，如

现场指挥、组织管理人员、志愿者等。**第四级人群：**受疫情防控措施影响的疫区相关人群、易感人群、普通公众。

(二) 目标人群评估。评估目标人群的心理健康状况，及时识别区分高危人群、普通人群；对高危人群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对普通人群开展心理健康教育。

### (三) 具体干预措施

1、针对肺炎恐慌下普通大众及疫区相关工作人员的干预措施：正确提供信息及有关进一步服务的信息；交流、适应性行为的指导；不歧视患病、疑病人群；提醒注意不健康的应对方式（如饮酒、吸烟等）；自我识别症状。

2、针对疑似患者、居家隔离、到发热门诊就诊患者的干预措施：一是鼓励积极配合治疗和隔离措施，健康饮食和作息，多进行读书、听音乐、利用现代通讯手段沟通及其他日常活动；二是接纳隔离处境，了解自己的反应，寻找逆境中的积极意义；三是使用减压行为、减少应激，鼓励使用心理援助热线或在线心理干预等。

3、针对医护及相关人员的干预措施：一是参与救援前各级医疗卫生单位自行进行心理危机干预培训，了解应激反应，学习应对应激、调控情绪的方法，帮助当事人在心理上对应激有所准备；二是消除一线医务工作者的后顾之忧，安排专人进行后勤保障；三是合理排班，安排适宜的放松和休息，保证充分的睡眠和饮食。四是在可能的情况下尽量保持与家人、同事和外界联络、

交流。**五是**如已发生应激症状，应当及时调整工作岗位，寻求专业人员帮助。

4、针对隔离治疗患者的干预措施：**一是**告知理解患者出现的情绪反应属于正常的应激反应，作到事先有所准备；**二是**在理解患者的前提下，除药物治疗外应当给予心理危机干预，及时评估患者心理情况；**三是**解释隔离治疗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鼓励患者树立积极恢复的信心；解释目前治疗的要点和干预的有效性。

5、针对发生呼吸窘迫、极度不安、表达困难患者干预措施：镇定、安抚的同时，加强原发病的治疗，减轻症状。以安抚、镇静，注意情感交流，增强治疗信心为主。

（四）认真填写心理干预工作日志。

#### 四、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特区、区）比照市级方案，于2020年1月31日前成立疫情期间心理危机干预专班，制定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方案，每周五前将心理危机干预工作开展情况报市疫期心理危机干预专班。

（二）市疫情期间心理危机干预专班于2020年2月3—7日对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医护人员、基层工作人员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心理健康宣传教育相关知识培训。

（三）利用24小时心理服务热线及时为第三级、第四级人群提供实时心理支持，并对第一、二级人群提供补充的心理援助服务。

（四）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期间，专班成员需服从领导小组总体安排，不得随意离开六盘水辖区范围，确有特殊情况的需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同意。

（五）严禁发布任何未经领导小组证实和允许的信息，严禁在微信群、朋友圈、微信等社交媒体发布有关工作信息。

（六）本方案将随工作的深入开展不断完善。





## 附件 2

### 心理干预工作日志

地点：\_\_\_\_\_县（区）\_\_\_\_\_乡（街道）\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_\_\_\_\_页

时间	姓名	SRQ 得分	对象					表现	心理技术	进一步处理意见	备注	干预队员
			1	2	3	4	5					

组长签字：

日期：